乐亭县财政局文件

乐财监〔2024〕4号

乐亭县财政局

关于实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
监管工作的计划

按照上级统一部署，全面实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机制，规范监管行为，创新监管方式，落实监管责任，探索随机抽查事项公开、程序公开、结果公开，强化市场主体自律和社会监督，提高监管效能，激发市场活力。特制订本计划。

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是指随机抽取被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检查人员、对检查结果进行公开的抽查机制，是推进政府监管体制改革，构建事中事后监管体系的重要举措。要求对市场主体具有监管职责的局内相关单位，建立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，确定随机抽查方式方法。

附件：财政局2024年度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乐亭县财政局

 2024年2月27日

|  |
| --- |
| 乐亭县财政局2024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|
| 抽查计划编号 | 抽查计划名称 | 抽查任务编号 | 抽查任务名称 | 抽查类型 | 抽查比例 | 抽查事项 | 抽查对象范围 | 发起处室 | 联合处室 | 抽查时间 |
| 2024001 | 财政专项资金监督检查 | 001号　 | 2024年财政专项资金监督检查随机抽查 | 定向抽查　 | 3% | 财政各项省市级专项资金的分配、使用、管理情况 | 行政事业部门和单位 | 会计监督科 | 社保科、经建科、行政政法科、农业科、预算科、国库科、采购科 | 2024年5月-11月 |
| 备注：1.抽查计划名称为：年度+行政区划+部门+随机抽查+序号。抽查任务名称以实施方案为准。2.抽查时间必须填写到月份。 |
|
|